

中共武汉市硚口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硚口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硚口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市硚口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硚口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中共武汉市硚口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是区委工作机关。承担区直机关党建等工作；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合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负责管理区直机关的组织、宣传、机关作风、文明创建和群团建设等工作；负责指导区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党的建设、党员思想教育、群团活动等工作。

二、部门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中共武汉市硚口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1 个。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共武汉市硚口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总编制人数 4 人，其中：行政编制 4 人。在职实有人数 7 人，其中：行政 7 人。
离退休人员 16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6 人。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硚口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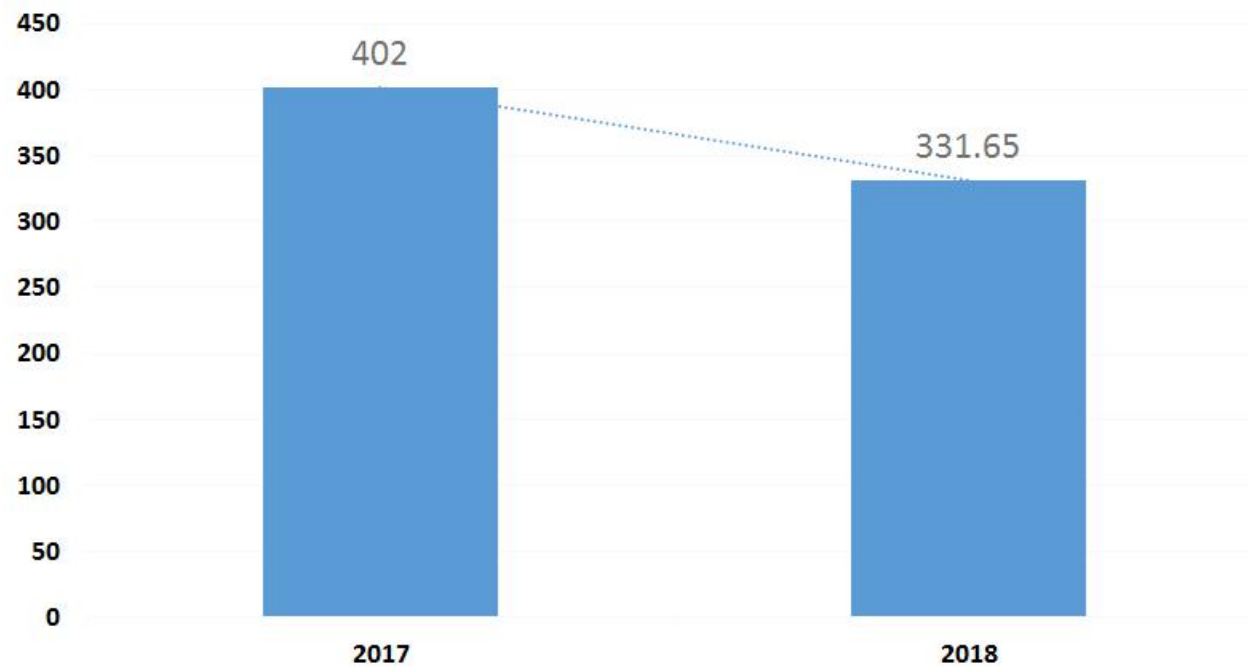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至表 8 请查看附件。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市硚口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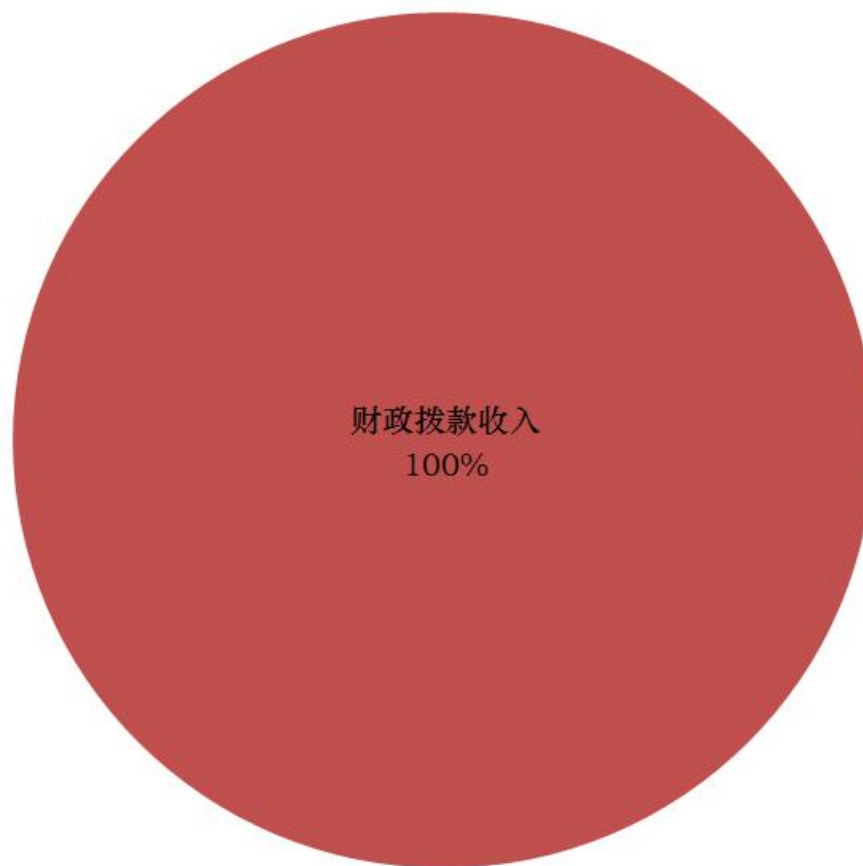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331.65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0.35 万元，下降 17.50%，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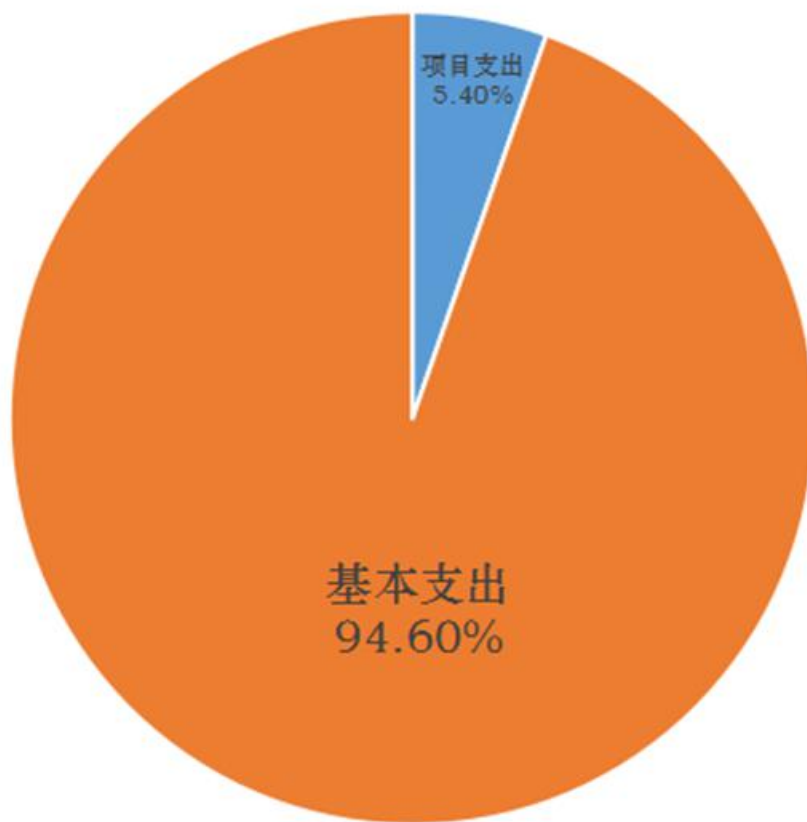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31.5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31.5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图表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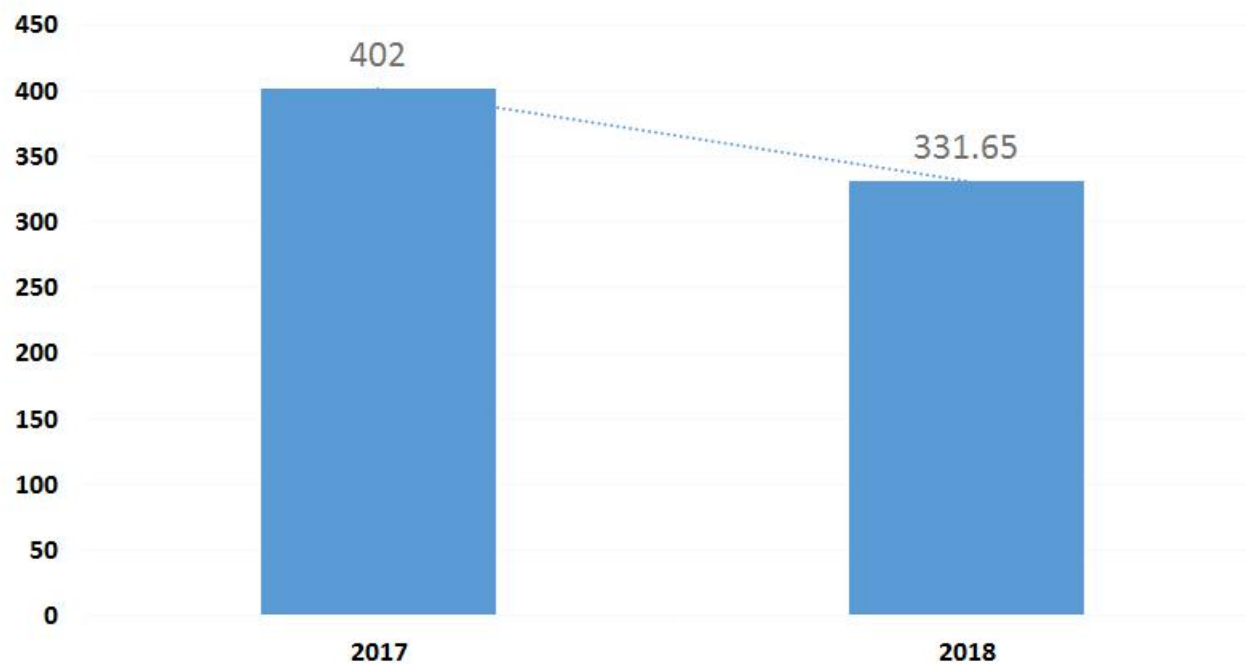
三、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31.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1.56 万元，占本年支出 94.60%；项目支出 18 万元，占本年支出 5.40%。



四、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31.56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0.35 万元，下降 17.50%。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五、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31.6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 %。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0.35 万元，下降 17.50%。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31.6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69.17 万元，占 81.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3 万元，占 4.80 %；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58 万元，占 8.30 %；住房保障支出 18.97 万元，占 5.70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5.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1.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80%。其中：基本支出 313.65 万元，项目支出 18.00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机关群团活动 6 万元，主要成效：举办元宵节猜灯谜、拔河比赛、跳绳比赛、演讲比赛、调研征文比赛等，进一步活跃机关文化生活，提振机关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热情；不可预见费 12 万元，主要成效是用于发放人员工资、奖金。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92.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9.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6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政策性增长。。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5.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7.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贯彻中央、省“过紧日子”的决策部署，适当压减一般性财政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8.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六、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13.6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91.3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22.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费用补贴、其他对企业补助、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七、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中共武汉市硚口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中共武汉市硚口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8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1.58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58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预算由全区统一安排，总额控制。

2018 年中共武汉市硚口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1 人次，实际发生支出 1.58 万元。主要用于列明具体出访内容国际交流与合作团组 1 个、1 人次；通过对社区自治、志愿服务、综合治理等方面考察，学习借鉴了一些工作方法。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7 年增加 1.5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 1.5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接待支出决算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区委统一安排赴台考察。

八、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支出。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6 万元。组织对 1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6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按进度、按要求有效推进，按规定、按质量、按时限较好的完成。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所有项目属于区级，在区级绩效自评中为优秀。

群团活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执行数为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进一步活跃机关文化生活，提振机关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热情。目前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开展机关群团活动，活跃机关文化生活，多开展参与率高的活动。

群团活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通过开展积极向上的文化活动，提振了机关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获得了区直机关单位的一致好评和支持。

十、2018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2018 年度中共武汉市硚口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36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7.64 万元，下降 25%，下降的原因是精简经费，节约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2018 年度中共武汉市硚口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4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中共武汉市硚口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共有车辆 0 辆。

第四部分 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全面推进机关党的政治建设

一是严格落实机关党建工作。及时传达、学习、贯彻落实上级党的工作会议精神、文件要求，将上级精神落实在具体的党建工作中。二是严格落实党内政治生活。以“支部主题党日”活动为载体，与“三会一课”、党员民主评议等制度深度融合，严格开展组织生活，党员领导干部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双重组织生活，为广大党员干部做出示范和表率。三是严格落实系列主题教育。积极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悟初心、守初心、践初心，提高政治觉悟和政治鉴别能力。

二、全面推进机关党的思想建设

一是积极开展专题宣讲活动。举办了省委讲师团点单宣讲走进硚口区直机关专题宣讲报告会。特邀请了中国地质大学（武汉）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教授高翔莲，为 200 名区直机关党员干部专题讲座《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举办了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武汉重要讲话精神专题宣讲，邀了区委党校校长、区理论宣讲团成员华锦山同志为区直机关 44 个单位的全体党务干部、党员代表、职工代表 120 余人参加了会议。二是开展文明创建志愿服务活动。1 月份及时组织区直机关 44 个单位、近一千名党员，放弃周末休息，冒严寒，志愿主动参加除冰铲雪工作，对受困的居民上门慰问，送去物资，为居民生活、出行提供了安全与保障。三是组织在职党员进社区双认领。6 月份积极组织区直机关 44 个基层党组织在职党员进社区开展双认领活动，送温暖、送关爱、送政策、解困难、解问题，与困难居民交朋友，与社区开展共创共建活动。

三、全面推动基层党的组织建设

一是组织召开了“区直机关 2017 年度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大会”。区直机关 44 个基层党组织书记、党务干部，区直机关工委班子全体成员参加了会议。会上，邀请了区委组织部陈华勇副部长对述职情况进行了点评，对过去一年机关党建

工作存在的问题和不足面对面进行了纠正。区直机关工委书记郑志平对 2018 年党建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要求各党支部要发挥堡垒作用，党员要发挥表率作用，共同建设合格过硬的党组织。二举办党务干部业务知识培训。是为提升区直机关党务干部党建工作水平和工作能力，熟练掌握党建业务知识，更好的发挥机关党建工作走在前、做表率的引领作用，在总结过去一年党建工作的亮点、不足和问题后，6 月 27 日下午举办了区直机关党务干部业务培训，区直机关 44 个单位、110 名党务干部参加了培训。区直机关工委组宣科长徐红对党务知识进行了详细讲解。三是加强对机关党建工作指导检查。参加指导基层党组织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先后参加了区老干局、区房管局、区财政局、区发改委、区统计局、区人大、区司法局、区审计局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对党建工作现场指导。对区直机关 45 个单位党建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全年各单位“三会一课”落实较好，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按要求开展，党建记录规范、内容详实。四是建立党建考核制度。按照区考评办工作要求，结合区直机关党建工作实际，制定了《党建考评计分办法》，进一步强化党建工作推进与落实。五是培育了一批“五星党支部”。3 月份，由各基层党组织自主申报，组织考核，区直机关向区委组织部推荐了 13 个基层党支部为“五星党支部”，经区委组织部报批市委组织部审核，5 月份有 13 个党支部被授予“五星党支部”的荣誉称号，在区直机关 110 个党支部中起到了引领示范的作用。

四、建设风清气正的政治机关

一是召开集体廉政谈话。为加强机关党员干部党风廉政意识，5 月 17 日下午，组织了区直单位党员代表、党务干部代表、党组织书记代表共计 60 人参加了廉政集体谈话，从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提高机关党建工作质量、建立“正风除弊”作风巡查机制、强化组织生活、发挥红色引领、落实思想政治工作和意识形态工作的要求、严格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完善机关党建工作督查和考核评价机制、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等方面对参与代表提出了希望与要求。二是开展正风除弊巡查。坚持每月开展两次正风除弊机关作风巡查，认真做好巡查记录，上半年共巡查 24 次，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限时整改。三是强化纪律教育和党风廉政教育。认真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使党员干部进一步明确党的纪律和规矩要求。开展“宣教月”网上知识测试活动。完成了省纪委监委网站“楚韵·清风”测试题和“云端硚口”微信公众号“普纪明法”线上闯关测试。元旦、春节、中秋节、国庆节等重要时间节点，通过微信群、QQ 工作群等发布警示教育提醒，教育党员干部廉洁过节。

五、创建和谐向上的机关工作氛围

一是举办了拔河比赛。举办了区直机关以“撸起袖子加油干，科创智城共努力；甩开膀子鼓劲拔，美丽生态做贡献；拼搏赶超，争创一流”为主题，2 月 8 日上午，在武汉四中室内体育馆，成功举办了 2018 年区直机关迎新春拔河比赛。区直机关共有 20 家单位组建的 18 支代表队参加了比赛；二是举办了元宵节猜灯谜。举办了以“弘扬时代精神，喜庆元宵佳节，共建美好硚口”为主题的元宵猜灯谜活动，区行政中心 22 个单位近百人参加了活动；三是联合开展端午节活动。与区文明办联合举办了“硚口区万粽一心走进新

时代”——我们的节日端午活动，区直机关 50 名干部参加了活动。四是举办了纪念改革开放 40 周年有奖征文比赛。11 个单位报送了 36 篇稿件，经严格评选，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6 名，三等奖 15 名。五是举办区直机关绳采飞扬跳绳比赛。20 个单位，组成了 18 队约 220 余干部职工参加了比赛。比赛热闹非凡，气氛热情高涨。

六、做好双万双联、我是武汉好声音活动

一是细化双万双联各环节。全面梳理了在职干部双万双联对接服务企业情况，下发通知，要求按工作要求和安排，与企业对接，了解企业的需求，解决力所能及的困难和问题；二是双万双联网络上传的办理事项，均按时限办理回复，办结率 100%；对接干部进企业结对解决问题的服务情况，实现了满意率 100%；二是深化我是武汉好声音活动。将我是武汉好声音关注、点评、点赞工作纳入党建考评计分办法中，进一步深化推进我是武汉好声音工作。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机关党的政治建设	加强政治学习，提高思想认真，提升党组织的凝聚力。	按规定和要求，组织基层党组织开展学习教育活动，发挥好“三会一课”作用。
2	机关党的思想建设	举办专题宣讲，开展志愿服务。	举办了两场专题宣讲，组织了机关党员参加志愿服务活动，号召全体党员到社区参加报到服务活动。
3	机关党的组织建设	规范组织生活制度，培育红色头雁，激活红色细胞，提升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先锋模范带头作用	开展了书记述职，党务干部培训，党建工作考评等工作。
4	机关党的作风建设	建设风清气正的政治机关。	坚持每月对机关作风情况开展巡查，召开了集体廉政谈话，集中接受了警示教育。

5	机关的文化氛围	积极营造良好的机关文化氛围。	全年举办了拔河比赛、元宵节猜灯谜活动，跳绳比赛，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有奖征文比赛。
6	服务企业基层工作	与企业加强沟通联系，协调企业解决经营当中的困难和问题。	210 名区处科级干部联系服务小微企业，为企业送服务、送政策，协助企业解决有关问题和困难，“双万双联”工作在全市走在前列。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 (三)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四)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医疗单位(项)/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其他医疗保障支出(项)。
 -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提租补贴(项)。
- (五)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 (六)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七)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